109年 農林漁牧業 普查

農業普查來關心　農業傳承有信心

普查期間　110年5月1日至6月30日

普查對象　凡經營農作物栽培、畜牧、農事及畜牧服務、林業、漁撈及水產養殖等生產與休閒活動之業者



3不+2會 普查好放心！

普查資訊

1. 普查員不會洩漏個人資料給任何人
2. 普查員不會詢問與普查表無關的資料
3. 普查員不會要您提供帳戶或存摺
4. 普查員會佩戴普查員證
5. 普查員會遞送致受訪戶（單位）函



主辦機關：行政院主計總處　協辦機關：各直轄市、縣(市)政府及鄉(鎮、市、區)公所

廣告